**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十四五”专项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1](#_Toc101777579)

[第一节 保护成效 1](#_Toc101777580)

[第二节 面临形势 3](#_Toc101777581)

[第三节 面临挑战 4](#_Toc101777582)

[第二章 总体思路 5](#_Toc10177758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5](#_Toc10177758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5](#_Toc101777585)

[第三节 规划目标 5](#_Toc101777586)

[第三章 主要任务 6](#_Toc101777587)

[第一节 标志标识与隔离防护 6](#_Toc101777588)

[第二节 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 6](#_Toc101777589)

[第三节 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8](#_Toc101777590)

[第四节 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 9](#_Toc101777591)

[第五节 环境管理 9](#_Toc101777592)

[第四章 保障措施 11](#_Toc101777593)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第一节 保护成效

薄山水库位于驻马店市西南部，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有灌溉、城市供水、发电、水产养殖等综合利用的大（Ⅱ）型水利工程，位于臻头河上游，控制流域面积580km2，总库容为6.5亿m3。薄山水库水源地属湖库型水源地，服务人口为8.3万人，向确山县水务有限公司水厂供水，设计供水规模为3万m3/d，实际取水量为2.4万m3/d。确山县高度重视薄山水库水源地保护工作，“十三五”期间，水质持续稳定达标，饮用水安全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规范化建设成效显著。**为加强水源地保护工作，2017年驻马店市上报《关于建议调整板桥水库、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的函》（驻人常〔2017〕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于2018年11月下发《关于调整驻马店市板桥水库和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批复》（豫政文〔2018〕122号），完成了保护区范围的调整。2018年原驻马店市环境保护局对调整后的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进行了勘界，并上报原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备案。2019年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确山分局组织相关部门依照技术规范设置了界标、交通警示牌、宣传牌等标志标识及隔离防护设施，并定期进行维护。

**环境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驻马店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发布实施，水源地保护法规体系开始建立。按照“一源一档”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整的水源地管理档案，每月开展水源地例行巡查和不定期排查，每年开展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并编制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报告。谋划了水源地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全面提升水源地信息化管理水平。

**环境问题整治动态“清零”。**一级保护区内无违章建筑、排污口、网箱养殖。二级保护区内无排污口，排污口关闭完成率为100%。二级保护区库区移民已全部迁出，无畜禽养殖废物产生，无网箱养殖。准保护区内无工业污染源。

**风险防范与应急能力增强。**在水库取水口设置了常规监测断面。在水库大坝周边安装视频监控，对取水口等重点部位予以监控。已开展风险评估并编制应急预案，每两年进行一次应急演练。环境应急监测由驻马店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负责，具备应急监测能力。印发了《关于成立驻马店饮用水源地环境应急专家库的通知》，建立了应急专家库。

**水源地水质实现稳定达标。**2020年薄山水库水源1-12月份各项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100%。

##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驻马店市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区位、人口、农业、生态等优势凸显。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迎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下，对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提出了新的要求，必须准确把握新形势，按照“保水质、防风险、重监管”的思路，切实增强保障饮用水安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守牢饮水安全底线。**饮用水水源安全既是重大环境问题，也是重要的社会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饮水安全是人民生活的一条底线，要确保所有城乡居民喝上清洁安全的水”。要具备底线思维，筑牢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防范的底线，切实加强应急防护和监控能力建设，建立风险源名录，制定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探索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新污染物监测和防控研究。加强部门应急联动，形成突发应急处理处置合力。

**提升水源地监管能力。**“十四五”时期，国家和河南省高度重视水源地日常监管，在保护区环境问题整治实现动态“清零”的基础上，不断提高对水源地精准管理、科学管理和依法管理的要求。利用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移动互联网等新型技术，建立饮用水水源地信息化综合监管平台，推动监测监控数据共享，实现饮用水水源地动态、实时管理。不断健全饮用水水源地日常监管制度，强化部门合作，完善协调联动机制。

## 第三节 面临挑战

**信息化手段运用不足，智慧化监管能力亟需提升。**水源地视频监控由水利、交通、公安等多个部门分批次安装，型号规格不统一，系统兼容性不强。日常巡查和专项执法检查等仍依赖传统方式，无人机、卫星遥感等新技术手段运用较少，受地形、天气等因素影响，制约了水源地监管执法效能。水文水资源、土地利用、水环境等水源地基础信息分散在不同部门行业，尚未建立信息资源共享机制，信息挖掘和数据分析应用能力薄弱。

**农业面源污染依然存在，环境应急应对水平有待提高。**保护区农业活动较多，面源污染防治任务繁重。常规监测断面和预警监控断面设置不完善，水源地日常监测经费保障较为困难。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储备不足，应急装备缺乏，应急防护工程建设亟待加强。

第二章 总体思路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遵从“生态修复、长效管控”的基本思路，以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取水水质稳定达标为总体目标，以实施保护区整治、标志标识和隔离防护工程、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工程、监控能力建设、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环境管理能力建设为主要手段，健全饮用水源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防治长效机制。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保障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安全为核心，构建水质、水量和水生态统筹兼顾的格局。科学规划实施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务，坚持工程措施与管理措施并举，二者相辅相成，最终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水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发挥公众对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的监督作用。

## 第三节 规划目标

薄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100%，规范化建设全面实施，保护区环境问题整治动态“清零”，监测监控能力持续提升，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不断增强，环境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

第三章 主要任务

## 第一节 标志标识与隔离防护

**全面落实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要求。**根据调整后的保护区范围和规范化建设情况，依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HJ/T433）》的相关规定，完善界标、交通警示牌和宣传牌等标识；加强维护管理，保证标识标牌状态完好。在一级保护区周边人类活动频繁的区域进一步完善隔离防护设施，切实落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773）》。

|  |
| --- |
| **专栏1 标志标识与隔离防护工程** |
| 1、标志设置工程。界标32套、宣传牌5套。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界标的设立位置应以豫政文〔2018〕122号批复的各级保护区界线进行设置，应充分考虑保护区地形、地标、地物的特点。  2、隔离防护工程。物理隔离防护设施长度2000m。通过设置隔离墙、护栏或隔离网等物理工程对水源保护区进行机械围护，阻隔人类生产生活所带来的污染物质进入水源保护区。 |

## 第二节 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

**加强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编制水源保护区及周边区域排污口排查整治方案，制定排污口“查、测、溯、治”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根据现场调查及日常巡查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的相关要求，开展保护区及周边区域排污口排查整治，持续做好保护区点源、非点源和流动源的控制和管理，实现水源地环境问题动态“清零”。

**提升水源涵养能力。**开展缓冲带现状调查与评估，推进生态缓冲带划定工作。通过植被缓冲带、生态护岸及保护区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开展保护区生态环境恢复，提高水源涵养能力，保障水源地水量和水质满足HJ 773要求，综合营养状态指数TLI不大于60。

**实施水质安全保障重点工程。**保护区内及上游区域实施各项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工程，重点针对水源保护区范围开展。污染防治工程措施主要包括保护区范围内及上游汇水区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收运、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等，生态恢复工程包括尾水湿地建设、库尾底泥清淤、库岸植被缓冲带和生态护岸、生态缓冲林建设等。

|  |
| --- |
| **专栏2 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工程** |
| 在保护区及上游的瓦岗镇、任店镇等乡镇开展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工程，确保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  1、污染防治工程。开展农村污水治理工程，保护区内村庄建设一体化污水治理设施。开展畜禽污染防治工程和农田面源污染防治工程。  2、生态恢复工程。包括库岸植被缓冲带建设、退耕还林还草、河道清理、库尾段底泥清淤、水体生态修复、生态护岸等。 |

## 第三节 监测监控能力建设

**全面提升监测监控能力。**开展水源地监控能力建设调查，摸清水源地现有监控能力现状，编制建设实施方案。完善常规监测断面和预警监控断面，深化开展预警监测，积极争取列入年度监测计划，切实保障水源地水质安全。完善视频监控并联网，纳入水源地信息化平台统一管理。每年开展富营养化评价。针对水中浮游生物、藻类等水生动植物，探索开展水生生物调查评价，全面反映水质和水生态状况。探索开展水源地新污染物监测。提升水源地水质全指标分析和有毒有害污染物监测分析能力。

|  |
| --- |
| **专栏3 监测监控能力建设工程** |
| 1、常规监测工程。在薄山水库取水口、一级保护区边界（任店镇境内）、二级保护区边界（任店镇、新安店镇、李新店镇、瓦岗镇）设置常规监测断面，其中取水口为水质自动站。  2、预警监测工程。臻头河入库口上游石滚河镇设置预警监控断面，控制入库水环境风险。开展蓝藻水华监测预警。  3、视频监控工程。在水库库区进一步增加完善视频监控设施，监控取水口和一级保护区的人类活动。在规划的2条高速公路（许信高速、安信高速）建成后，穿越区域设置视频监控，控制交通穿越环境风险。 |

## 第四节 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

**提高防控应急能力。**在饮用水水源地周边高风险区域依托现有或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径流收集设施及事故应急池等应急防护工程，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地周边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按照要求修订应急预案，备案并定期演练，具备足以应对辖区内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监测能力。

|  |
| --- |
| **专栏4 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工程** |
| 1、风险防控工程。主要包括穿越准保护区范围的S223、X006等，跨河桥梁及高风险区域开展径流收集设施和事故池，以及薄山水库水源地的应急物资储备及其他应急防护工程。  2、水源地应急监测及处置设施建设工程。配备应急监测车、应急监测设施等。针对突发环境事件致使危险化学品流入水体造成水源无法供水的情况，实施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各项工程。 |

## 第五节 环境管理

**强化水源地管理。**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调查评估水源地水量、水质及环境管理状况等。完善饮用水水源地档案，做到“一源一档”；定期巡查，并定期公开饮用水水源地相关信息。按照国家和河南省要求进一步完善饮用水水源地信息化管理平台，将日常管理工作分阶段纳入信息化平台。

|  |
| --- |
| **专栏5 水源地环境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
| 实施薄山水库监测自动化、监控体系建设、自身管理能力建设、环境监控信息系统建设工程等。持续开展薄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信息化管理平台项目，利用大数据、地理信息系统、移动互联网等新型技术，构建全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一张图”。 |

第四章 保障措施

**明确责任分工。**根据本规划要求制订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相关部门责任分工。生态环境、住建、卫生部门按要求切实做好水源地的日常监督管理和监测工作，加大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水源水、出厂水、末梢水的全过程管理，确保饮用水水质安全。

**加大投入力度。**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从土地和资金等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推动标志标识与隔离防护、污染防治与生态恢复、监控能力建设、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顺利实施，为薄山水库水源地保护提供坚实保障。

**强化宣传引导。**继续深化广播电视、报纸杂志、公益广告等传统宣传方式的运用，积极采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手段，不断加强对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深化群众的水源保护意识，倡导全民行动保护水源。